

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25日以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，2015年6月5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，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亚荣女士主持，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新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，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履行，未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

该项议案需提交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六月六日